

主编 金振华 陈桂声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文史合璧

魏晋南北朝卷

薛玉坤 吴悦 杜翠云 编著



文史合璧

魏晋南北朝卷

金振华 陈桂声 主编

薛玉坤 吴悦 杜翠云 编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史合璧. 魏晋南北朝卷 / 金振华, 陈桂声主编;
薛玉坤, 吴悦, 杜翠云编著. —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6. 1

ISBN 978-7-5672-1583-2

I. ①文… II. ①金… ②陈… ③薛… ④吴… ⑤杜…
… III. ①古典散文—散文集—中国—魏晋南北朝时代
IV. ①I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93327 号

文 史 合 璧

魏 晋 南 北 朝 卷

金振华 陈桂声 主编

薛玉坤 吴悦 杜翠云 编著

责任编辑 唐明珠

苏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 1 号 邮编: 215006)

常州市武进第三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湔里镇村前街 邮编: 213154)

开本 787 mm×960 mm 1/16 印张 16.5 字数 291 千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72-1583-2 定价: 40.00 元

苏州大学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苏州大学出版社营销部 电话: 0512-65225020

苏州大学出版社网址 <http://www.sudapress.com>

在中国历史上,魏晋南北朝是一个政治大分裂、文化大碰撞与民族大融合的时代。

自汉末军阀混战,天下三分,至西晋短暂统一。此后由于长期内乱,加之北方和西部内迁少数民族的不断崛起,逐渐形成了史称“五胡乱华”的局面。公元316年,西晋终为前赵所灭,中原汉族政权被迫南渡,迭经东晋、宋、齐、梁、陈等政权的更替。而北方则群雄逐鹿,进入了所谓五胡十六国时期。其后北魏虽曾统一北方,但很快分裂为东魏、西魏两个政权,而东、西魏之后又分别演变为北齐与北周。直至公元581年,北周大臣杨坚称帝,建立隋朝,公元589年灭陈,这种分裂的局面才得以结束。近四百年的时间内,政权更迭频繁,社会动荡不安,而在剧烈的冲突与碰撞中,各民族、各地区的文化也加快了融合的步伐,最终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时代文化。

以史学而言,论者一般认为魏晋南北朝是一个史学独立的时代。而在此之前,史学著作传统上依附于《春秋》,作为经的附庸。如西汉末年刘向、刘歆父子受诏校理群书,刘歆撰《七略》,将图书分为六艺略、诸子略、诗赋略、兵书略、术数略、方技略六大类(另有集略实为总序),其中《春秋》类属于六艺略。此后班固《汉书·艺文志》沿用《七略》目录划分体例,而将《国语》、《战国策》、《史记》等史学著作列于《春秋》之下。直至西晋秘书监荀勖仿三国魏郑默所编宫廷藏书目录《中经》而撰《中经新簿》,以甲乙丙丁四部总括群书,其中丙部记《史记》、《旧事》、《皇览簿》、《杂事》等,始将史书从《七略》春秋类目中分离。这是历史上第一次将历史著作独立分类,是史学开始独立的标志之一。

这一时期的史官制度也更加完善,真正出现了专门的修史机构和专职史官。魏明帝太和年间,朝廷置著作郎,隶属于中书省,“专掌史任”。西晋初年,晋武帝合并秘书监与中书省,但“其秘书著作之局不废”(《晋书·职官志》)。晋惠帝元康二年,著作郎改隶秘书省,称大著作,又增设佐著作郎8



人,协助著作郎修纂国史。东晋以迄南朝,史官制度基本上承魏晋,朝着专门化、职业化的方向发展。而在北方,无论是十六国时期,还是后来的北朝各国,也大多设有职责明确的史官。北魏更在著作之外,别置专记君王日常言行、政事活动的起居令史,“起居注、著作之任,自此而分也”(《通典·职官三》)。而北齐取代东魏后,又在朝廷正式设立史馆,开隋唐史馆修史先河,影响深远。

与此同时,人们对史学的认知也在逐步深化。南朝梁刘勰的《文心雕龙·史传》被称为当时最为系统和深入的史学研究宏文。其对晋以前史学史的系统梳理,对历史真实性的探讨,对史学价值的思考,对各种体例历史著作优劣的辩证分析,以及对历史著作编纂原则和方法的确立,都体现出史学在这个时代的高度发达。

在史学逐渐独立的过程中,各种门类和形式的史学著作开始大量涌现。在数量上,此前的两汉只有《史记》、《汉书》、《汉纪》、《东观汉纪》等少量史学著作。比较《汉书·艺文志》与《隋书·经籍志》的载录,前者记录的《春秋》家有425卷,而后者史部著录的则有18658卷之多,在不到400年的时间内,史学著作的数量增加了四十多倍。再从门类来看,这一时期影响较大的正史有西晋陈寿撰写的《三国志》,南朝宋范晔撰写的《后汉书》,梁沈约撰写的《宋书》、萧子显撰写的《南齐书》,北齐魏收撰写的《魏书》等。正史之外,《隋书·经籍志》载录的古史(编年史)34部,杂史72部,霸史27部,起居注44部,杂传217部,地理139部,绝大部分是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著作。尤其是杂传类数量最多,其中既有如《徐州先贤传》这样专记一地人物的,也有如裴松之《裴氏家传》专记家族人物的家记,也有如《列女传》、《高僧传》这样以类相从的类传。此外,对地方志书修纂的重视,亦是魏晋南北朝史学繁荣的一大表征。《隋书·经籍志》载录的有140余种,较著名者如《洛阳伽蓝记》、《水经注》、《佛国记》等。

总之,魏晋南北朝史学的繁荣,正如梁启超所云:“两晋六朝,百家芜秽,而治史者独盛。”(《中国历史研究法·过去中国之史界》)

魏晋南北朝又是一个文学自觉的时代,文学的社会价值和审美价值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和史学一样,这一时期的文学也从广义的学术中分离出来,成为一个独立的门类,人们对文学的认识更加深入全面,对文体的划分亦愈来愈细致。曹丕《典论·论文》非常注重文学的价值,除了提出“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的著名论断外,还将当时常用文体分为奏议、书论、铭诔、诗赋这四科八种,并对每种文体的体貌特征加以精细的辨析。其后陆机的《文赋》在此基础上,将文体分为十体,刘勰《文心雕龙》论及文体三十四类七十八种,萧统编《文选》,涉及文体三十九种。



在文体辨析的逐渐深化中,文人对文学的抒情性与语言形式之美尤为重视,出现了所谓的“文笔之辨”,刘勰将其总结为“无韵者笔也,有韵者文也”(《文心雕龙·总术》)。这种重视也使得作为无韵之笔的散文大多生动感人,语言优美,呈现出不同于汉代散文板滞典重的面目。如三国时期曹操的《让县自明本志令》气势磅礴,富有感染力,曹丕的《与吴质书》清新流畅,曹植的《与杨德祖书》婉丽多姿,饶具咏叹之美。西晋作家对散文的形式技巧更加重视,讲究辞藻的华美、典故的运用以及对偶的工整,如李密《陈情表》辞意恳切,语言精练。东晋玄风独振,散文受名士风流影响,多着意于个体心灵世界的自然抒发,如王羲之《兰亭集序》即堪称代表。南北朝时期总体上骈文风靡,散文则更趋骈俪,如鲍照《登大雷岸与妹书》、王融《三月三日曲水诗序》、刘峻《广绝交论》等。

魏晋南北朝散文重视抒情和语言形式之美的特点,也不可避免地影响到史学著作的撰写,直接后果便是这一时期的多数历史著作均具有较强的文学特色,其中纵横捭阖者有之,含蓄委折者有之,平易雅正者有之,显现出史学和文学虽分途发展,但存在着相互之间的明显渗透。这正是这一时期史学和文学皆高度发达的重要因素。

举例来说,在魏晋南北朝各体史学著作中,陈寿《三国志》取材谨慎,文笔简括畅达;范曄《后汉书》在史书中首列《文苑列传》,重视文人和文学的独立价值,其叙事繁简得宜,所刻画人物个性突出,形象鲜明,语言整饬丽密,行文充满“奇情壮采”;沈约为南朝文坛耆宿,工诗擅文,主张“文章当从三易。易见事,一也;易识字,二也;易读诵,三也”(《颜氏家训·文章篇》),其《宋书》被认为是“前四史”之后的又一史学名著,语言骈俪富艳,尤具时代特色。史传之外,这一时期地记著作的文学价值亦向来为人所称道。酈道元《水经注》摹山范水,行文以散为主,间以骈语,呈现出清丽雅驯、流畅精炼的总体风格,刘熙载称其“叙山水,峻洁层深,奄有《楚辞·山鬼》、《招隐士》胜境”(《艺概·文概》);杨衒之《洛阳伽蓝记》叙写佛寺兴衰,辅以城市风情、百姓日常生活的描写,其史学、文学价值极高,四库馆臣评之曰:“其文秾丽秀逸,烦而不厌,可与酈道元《水经注》肩随。”(《四库全书总目·地理类·古迹之属》)

总而言之,较之前代,魏晋南北朝的史学与文学都有较大的进展。本书的编选,正力图彰显两者的特色和成就,所选篇目一般兼具历史和美文两方面的价值。当然,限于学力,编者自知本书缺点难免,尚祈读者方家不吝赐教。

2015年10月薛玉坤识于台湾东吴大学

目 录

前 言	1
曹 操	
让县自明本志令	1
阮 瑀	
为曹公作书与孙权	6
吴 质	
在元城与魏太子笺	11
诸葛亮	
出师表	14
曹 丕	
与吴质书	17
曹 植	
与杨德祖书	20
求自试表	23
李 康	
运命论	28



韦 曜	
博弈论	34
曹 问	
六代论	38
阮 籍	
为郑冲劝晋王笈	44
羊 祜	
让开府表	47
皇甫谧	
三都赋序	50
傅 玄	
马先生传	53
刘 伶	
酒德颂	57
嵇 康	
养生论	59
与山巨源绝交书	63
管蔡论	68
李 密	
陈情表	71
陈 寿	
魏武帝纪	74
董卓传	78
华佗传	82
诸葛亮传	85



第五章 尊重各国人民的选择

维护世界和平

学习所有国家的长处

相互尊重，互不干涉

楚庄王问鼎窥中原

郑灵公戏言取祸

齐顷公戏客树敌

澠池会

妙言止干戈

子贡由礼知兴衰

孙权忍辱负重图存

诸葛亮辅佐幼主重结吴蜀联盟

齐桓公以德报怨

韩亿巧答免难堪

“银球”推动“地球”

因人用法

蚌鹬相争，渔翁得利

第六章 圆止方行

虞卿料事如神

营洩献策索地

温造从容平叛军

求生存引火烧盟主

入敌穴巧言解国难

韦皋假书摧盟

远交近攻秦国称霸

嫁祸于人楚国求生

周恩来分化敌盟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曹操



作者简介

曹操(155—220),字孟德,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三国时期著名政治家、军事家和文学家。年二十举孝廉,除洛阳北部尉。后起兵讨伐董卓,并迎汉献帝,迁都许昌。累进丞相、大将军,封魏王,是当时北方的实际统治者。曹丕登帝位后,被追尊为武皇帝,世称魏武帝。曹操雅好诗歌,继承了汉代现实主义诗歌的创作传统,反映世积乱离、民生疾苦,抒发自己的雄心壮志与远大政治抱负。诗风慷慨悲凉,气势雄浑悲壮,风骨遒劲。其文章以令教书表类为主,通达脱俗,不拘小节,鲁迅称其为改造文章的祖师。后人辑有《魏武帝集》。

让县自明本志令

【题解】 本文选自晋陈寿《三国志·魏志·武帝纪》,又称《述志令》,是一篇极富自传性质的重要文献,作于建安十五年(210),曹操是年五十六岁。文中自叙其举孝廉、讨袁绍、击败黄巾军,从而一统北方的生平经历。借接受皇帝恩封三子为侯之事,表明自己并不愿放弃权力的政治立场,反映了他渴望建功立业、荡平天下的政治决心。

【原文】

孤^①始举孝廉^②,年少,自以本非岩穴知名之士^③,恐为海内人^④之所见凡愚,欲为一郡守,好作政教,以建立名誉,使世士明知之;故在济南^⑤,始除残去秽^⑥,平心选举,违迕诸常侍^⑦。以为强豪所忿,恐致家祸,故以病还。

去官之后,年纪尚少,顾视同岁^⑧中,年有五十,未名为老。内自图之,从此却去二十年,待天下清,乃与同岁中始举者等耳。故以四时归乡里,于谯^⑨东五十里筑精舍,欲秋夏读书,冬春射猎,求底下之地^⑩,欲以泥水自蔽^⑪,绝宾客往来之望,然不能得如意。

后徵^⑫为都尉^⑬,迁典军校尉^⑭,意遂更欲为国家讨贼^⑮立功,欲



望封侯作征西将军^{①⑥}，然后题墓道言“汉故征西将军曹侯之墓”，此其志也。而遭值董卓之难^{①⑦}，兴举义兵^{①⑧}。是时合兵能多得耳，然常自损，不欲多之；所以然者，多兵意盛，与强敌争，倘更为祸始。故汴水之战^{①⑨}数千，后还到扬州更募^{②⑩}，亦复不过三千人，此其本志有限也。

后领兖州，破降黄巾^{②⑪}三十万众。又袁术^{②⑫}僭号^{②⑬}于九江，下皆称臣，名门曰建号门，衣被皆为天子之制，两妇预争为皇后。志计已定，人有劝术使遂即帝位，露布^{②⑭}天下，答言“曹公尚在，未可也”。后孤讨禽^{②⑮}其四将，获其人众，遂使术穷亡解沮^{②⑯}，发病而死。及至袁绍据河北，兵势强盛，孤自度势，实不敌之；但计^{②⑰}投死为国，以义灭身，足垂于后。幸而破绍，枭其二子^{②⑱}。又刘表^{②⑲}自以为宗室，包藏奸心，乍前乍却^{③⑰}，以观世事，据有当州^{③⑱}，孤复定之，遂平天下^{③⑲}。身为宰相，人臣之贵已极，意望已过矣。

今孤言此，若为自大，欲人言尽，故无讳耳。设使国家无有孤，不知当几人称帝，几人称王！或者人见孤强盛，又性不信天命之事，恐私心相评，言有不逊之志^{③⑳}，妄相忖度^{④⑰}，每用耿耿^{④⑱}。齐桓、晋文所以垂称^{④⑲}至今日者，以其兵势广大，犹能奉事周室也。《论语》云：“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可谓至德矣。”^{④⑲}夫能以大事小也。昔乐毅^{④⑲}走赵^{④⑲}，赵王欲与之图燕。乐毅伏而垂泣，对曰：“臣事昭王，犹事大王；臣若获戾^{④⑲}，放在他国，没^{④⑲}世然后已，不忍谋赵之徒隶^{④⑲}，况燕后嗣乎！”胡亥^{④⑲}之杀蒙恬^{④⑲}也，恬曰：“自吾先人及至子孙，积信于秦三世矣^{④⑲}；今臣将兵三十馀万，其势足以背叛，然自知必死而守义者，不敢辱先人之教以忘先王也。”孤每读此二人书，未尝不怆然流涕也。孤祖、父以至孤身^{④⑲}，皆当亲重之任，可谓见^{④⑲}信者矣，以及子桓^{④⑲}兄弟，过于三世矣。

孤非徒对诸君说此也，常以语妻妾，皆令深知此意。孤谓之言：“顾我万年之后，汝曹皆当出嫁，欲令传道我心，使他人皆知之。”孤此言皆肝鬲之要^{④⑲}也。所以勤勤恳恳叙心腹者，见周公^{④⑲}有《金縢》^{④⑲}之书以自明，恐人不信之故。然欲孤便尔^{④⑲}委捐^{④⑲}所典^{④⑲}兵众，以还执事^{④⑲}，归就武平侯国^{④⑲}，实不可也。何者？诚恐已离兵为人所祸也。既为子孙计，又已败则国家倾危，是以不得慕虚名而处实祸，此



所不得为也。前朝恩封三子为侯^⑦，固^⑧辞不受，今更欲受之，非欲复以为荣，欲以为外援，为万安计。

孤闻介推^⑨之避晋封，申胥之逃楚赏^⑩，未尝不舍书而叹，有以自省也。奉国威灵，仗钺^⑪征伐，推^⑫弱以克强^⑬，处小而禽大。意之所图，动无违事，心之所虑，何向不济，遂荡平天下，不辱主命。可谓天助汉室，非人力也^⑭。然封兼四县^⑮，食户三万，何德堪^⑯之！江湖未静，不可让位；至于邑土^⑰，可得而辞。今上还阳夏、柘、苦三县户二万，但食武平万户，且以分损^⑱谤议，少减孤之责也。

【注释】 ① 孤：古代诸侯、君王的自称。曹操当时任丞相，封武平侯，故以此自称。 ② 孝廉：汉代官职名。孝，指孝悌者；廉，指清廉之士。孝、廉分别作为统治者选拔人才的科目，始于汉代。孝廉有时亦指被推选的士人。 ③ 岩穴知名之士：指隐居而有名望的知名人士。岩穴，山洞石室，代指隐居。汉唐之时，儒生常故意隐居深山，抬高声价，以待举荐，又有“终南捷径”之称。 ④ 海内人：这里主要指世家豪族。曹操出身宦官家族，被人轻视。 ⑤ 济南：指济南国。曹操于中平元年（184）为济南国相，职位相当于太守。 ⑥ 除残去秽：指曹操任济南国相时，下属官吏多趋附权贵，贪赃枉法。曹操奏请撤免八个县官，下令捣毁六百多所祠庙，严禁祭祀鬼神，因此得罪了当时的权贵近臣。 ⑦ 违迕（wǔ）诸常侍：违迕，违背，触犯。诸，许多，众多。常侍，代指宦官。 ⑧ 同岁：同一年被举为孝廉的人。 ⑨ 谯（qiáo）：今安徽亳县，曹操的故乡。 ⑩ 底下之地：指土地贫瘠。 ⑪ 泥水自蔽：喻指老于荒野，不求闻达。 ⑫ 徵：征召。 ⑬ 都尉：官名，掌管军事。 ⑭ 典军校尉：武官名，掌管近卫兵，多由皇帝亲信担任。中平五年（188），汉灵帝刘宏建立西园军，设置八校尉，以小黄门蹇硕为上军校尉，袁绍为中军校尉，曹操为典军校尉。 ⑮ 讨贼：讨伐地方军阀和农民起义军。 ⑯ 征西将军：东汉所封之征西将军都是为国家立有大功之人，曹操借此表示要做东汉的功臣。 ⑰ 董卓之难：董卓原是凉州（今甘肃、宁夏一带）豪强，灵帝时任并州（今山西太原）牧。中平六年（189），汉灵帝死，少帝刘辩即位，外戚为了消灭宦官，召董卓领兵入洛阳，废少帝，立献帝刘协。董卓自封都尉和相国，操纵朝政。 ⑱ 兴举义兵：初平元年（190），关东各州郡纷纷起兵讨伐董卓，都自称“义兵”。 ⑲ 汴水之战：初平元年（190），以袁绍为盟主的关东各州郡声称讨董，实各怀私利，又怕董卓兵强，不敢先进。曹操独率军西进，与董卓部将徐荣在荥阳的汴水（今名索河，在河南省荥阳县西南）一带交战，因兵少无援失败。曹操本人被流矢所中，连夜逃走。 ⑳ 扬州更募：曹操汴水战败后，与夏侯惇等到扬州重新招募兵丁。 ㉑ 破降黄巾：初平三年（192），青州黄巾农民起义军攻入兖州，杀刺史刘岱，济北鲍信与兖州官吏迎曹操为兖州牧。曹操领兵攻黄巾军于寿张（今山东省东平县西南），追至济北，黄巾军三十万被迫投降。曹操从中挑选精壮，组成自己的强大军事力量，号为“青州兵”。 ㉒ 袁术：字公路，袁绍的异母弟，九江郡太守，东汉末年江淮一带世族豪强大军阀。 ㉓ 僭（jiàn）号：盗用皇帝称号。建安二年（197），袁术以九江太守在寿春（今安徽省寿县）称帝。 ㉔ 露布：公

告。②⑤禽:同“擒”。②⑥解沮:瓦解崩溃。②⑦计:打算。②⑧“幸而破曹”二句:建安五年(200),曹操在官渡(今河南省中牟县东北)之战中,以少胜多,消灭袁绍军的主力。两年后,袁绍病死。后来,其子袁谭、袁尚因争夺冀州互相攻杀,袁谭求援曹操后,袁尚退军。但是袁谭背叛了曹操,建安十年(205)正月,曹操又出兵击杀袁谭,袁尚和他的次兄袁熙逃奔辽西乌桓。建安十二年(207)五月,曹操北征乌桓。袁熙、袁尚又逃往辽东,九月为曹操部属公孙康所杀。曹操于是将他们悬头示众。梟(xiāo),梟首,斩首示众。②⑨刘表:字景升,汉皇族鲁恭王刘余的后代,东汉末豪强军阀。献帝初平年间(190—193)任荆州刺史。③⑩乍前乍却:忽前忽后,意喻投机。官渡之战,袁绍向刘表求援,刘表暗地里与曹操勾结,未敢出兵。有人劝他归附曹操,他也持观望态度。③⑪当州:即荆州,辖今湖北、湖南等地。③⑫“孤复定之”二句:建安十三年(208)七月,曹操南征刘表,八月刘表病死,九月其幼子刘琮即以荆州降曹操。③⑬不逊之志:不忠顺的想法,指别人认为曹操有代汉自立为皇帝的野心。③⑭忖度:推测,揣度。③⑮耿耿:烦躁不安、心中挂怀的样子。③⑯垂称:垂颂,称颂。③⑰语出《论语·泰伯》,意思是周文王得了天下的三分之二,仍然事奉商朝,周朝的德,可以说是最高的了。③⑱乐(yuè)毅:战国燕昭王时名将,曾率赵、楚、韩、魏、燕五国军队破齐国,攻下齐国七十余城,后封为昌国君。燕昭王死,燕惠王立,中了齐将田单的反间计,让骑劫代乐毅为将,乐毅担心留在燕国被害,于是投奔赵国。③⑲走:逃跑。④⑩获戾:获罪得咎。④⑪没:同“歿”。④⑫徒隶:犯人和奴隶,泛指地位卑下的人。④⑬胡亥:秦始皇第二子,继立为帝,称秦二世。④⑭蒙恬:秦始皇时名将。秦统一六国后,率兵三十万,北击匈奴,修筑长城。秦始皇死后,赵高伪造始皇遗诏,逼其自杀。④⑮“自吾先人”二句:蒙恬祖父蒙骜、父亲蒙武、连他自己共三代,均为秦国名将。④⑯祖父以至孤身:祖、父,指曹操的祖父曹腾和父亲曹嵩。曹腾在汉桓帝时任中常侍,封费亭侯,养夏侯氏的孩子为子,即曹嵩,汉灵帝时官至太尉。曹嵩生曹操。④⑰见:被。④⑱子桓:曹丕,字子桓,曹操次子。④⑲肝鬲(gé)之要:出自内心的至要之言。鬲,同“膈”,胸膈。⑤⑩周公:姓姬名旦,周武王之弟,周成王之叔。⑤⑪《金滕(téng)》:《尚书·周书》篇名,其中记述武王病时,周公曾作祷辞祭告于神,请求代武王死,祭毕将祷词封藏在金滕柜中。武王死,成王年幼,周公摄政。成王的另两个叔父管叔、蔡叔等诽谤周公篡位,引起成王怀疑。于是周公避居东都(现河南洛阳市)。后来成王启柜发现祷词,知其忠贞,大为感动,亲自迎回了周公。滕,封缄。金滕密封的金属柜。⑤⑫便尔:就此。⑤⑬委捐:放弃,交出。⑤⑭典:统领。⑤⑮执事:执政者。⑤⑯武平侯国:建安元年(196),献帝任曹操为大将军,封武平侯。这里指曹操放弃军队回到自己的分封之地。⑤⑰前朝恩封三子为侯:建安十六年(211),汉献帝封曹操之子曹植为平原侯,曹据为范阳侯,曹豹为饶阳侯。此事正是在公布此令后一年。⑤⑱固:坚持。⑤⑲介推(cuī):即介子推,春秋时晋国人,曾随晋公子重耳出亡十九年。后重耳回国即位,大封从亡诸臣。介子推不挂念自己的功劳,与他的母亲隐于绵山而死。后世又传说重耳曾烧山要他出来做官,他坚不出山,抱木被烧而死。⑥⑩申胥之逃楚赏:申胥,即申包胥,春秋时楚国大夫。伍子胥率吴军伐楚,攻下郢都。申包胥求救于秦,痛哭七日,终于感动了秦哀公,求得救兵,击退吴军。楚昭王回到郢都,赏赐功臣。他避而逃走,不肯受赏。⑥⑪钺(yuè):古兵器,形似大斧,也是天子出征时的一种仪仗。皇帝授钺给主将,即象征代表天子出征。

⑥2 推:指挥。 ⑥3 克:战胜。 ⑥4 “可谓”二句:这里是曹操表示自己并不居功自傲的客气话。 ⑥5 四县:即下文所说的武平、阳夏(jiǎ)(今河南太康县)、柘(今河南柘城县北)、苦(hù,今河南鹿邑县东)四县。 ⑥6 堪:承受。 ⑥7 邑土:所封邑的土地。 ⑥8 分损:分担,减少,平息。

【赏析】 建安时期是我国文学史上光辉灿烂的时期,而开创了这一生机勃勃的文学新局面的人正是曹操。作为汉末最杰出的军事家,曹操戎马倥偬而不废吟咏。汉儒辞赋喜援引经典,铺张扬厉,在政治因素的影响下,有着经术化的倾向。而曹操一扫汉代文章迂阔的风气,创作不受陈规的束缚,鲁迅曾赞誉他是“改造文章的祖师”。

这篇《让县自明本志令》正是其经典之作,言辞大胆而犀利,文风爽健,大气磅礴。文章论述平生经历之时,大胆而直白,展现了他卓越不凡的政治家气度。曹操直言“设使国家无有孤,不知当几人称帝,几人称王”,这番论述乃常人并不敢言,而曹操毫不遮掩地娓娓道来,自豪之情溢于言表。曹操又说自己并不能放弃军权,并没有摆出道学先生说大道理的姿态,明明白白地说“诚恐已离兵为人所祸也”,更显得堂堂正正,格外地坦荡。甚至在三子接受朝廷封诰的问题上,曹操都直言不讳“非欲复以为荣,欲以为外援,为万安计”。曹操吐露的虽是实情,但说得如此开诚布公,世所罕见。

从文体范畴上来讲,“令”这种文体所作的文章很难成为文学范畴里所定义的文学作品。然而,曹操摆脱了文体的束缚,不作空言,不作陈词滥调,立足于自己的实际生活。既是对自己人生的总结,又展现了自己的生命热忱,流露了自己的真情实感。



阮 瑀



作者简介

阮瑀(约165—212),字元瑜,陈留尉氏(今河南开封)人,汉魏文学家,建安七子之一。阮瑀年轻时曾受学于蔡邕,被称为“奇才”。曹操任他为司空谋祭酒,又管记室,书檄多瑀所作,又转丞相仓曹属。所作章表书记最有特色,有《阮元瑜集》。其子阮籍、孙阮咸皆为当世名人。

为曹公作书与孙权

【题解】 此文选自《昭明文选》卷四十二,大约作于建安十六(211)年。赤壁之战后,魏、蜀、吴三国鼎立。事实上,魏、蜀对立,吴国为缓冲地带,成为蜀、魏两方争取的对象。曹操对吴国以武力相威胁,并加以舆论攻势。本文便作于此种形势之下。

【原文】

离绝^①以来,于今三年,无一日而忘前好。亦犹姻媾^②之义,恩情已深;违异^③之恨,中间尚浅也。孤怀此心,君岂同哉!每览古今所由改趣^④,因缘^⑤侵辱,或起瑕衅^⑥,心忿^⑦意危,用成大变。若韩信伤心于失楚^⑧,彭宠积望于无异^⑨,卢绾嫌畏于已隙^⑩,英布忧迫于情漏^⑪,此事之缘也。孤与将军,恩如骨肉。割授江南,不属本州,岂若淮阴捐^⑫旧之恨。抑遏^⑬刘馥^⑭,相厚^⑮益隆,宁放朱浮显露之奏^⑯。无匿张胜贷故之变,匪有阴构赉赫之告,固非燕王淮南之衅^⑰也。而忍绝王命,明弃硕交^⑱,实为佞人^⑲所构会^⑳也。夫似是之言,莫不动听。因形设象^㉑,易为变观。示之以祸难,激之以耻辱,大丈夫雄心,能无愤发。昔苏秦说韩,羞以牛后^㉒,韩王按剑作色而怒,虽兵折地割^㉓,犹不为悔,人之情也。仁君年壮气盛,绪信所嬖^㉔,既惧患至,兼怀忿恨,不能复远度孤心,近虑事势,遂赉^㉕见薄之决计,秉翻然^㉖之成议^㉗。加刘备相扇扬^㉘,事结^㉙衅连,推而行之。想畅本心^㉚,不原于此也。